

证券代码：002496

证券简称：辉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69

债券代码：128012

债券简称：辉丰转债

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辉丰股份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调查通知书》（苏证调查字 2018029 号）。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。近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仲汉根，董事兼副总经理季自华、董事兼副总经理陈晓东、董事李萍、张建国、姜正霞，独立董事茅永根、周立、夏烽，监事卞祥、季红进、王彬彬，副总经理陈健、杨进华、奚圣虎、金文戈、顾国梁，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孙永良下达了编号为苏证调查字 2018031 号-2017048 号的《调查通知书》，内容如下：“因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会决定对你进行调查，请予以配合。”

在调查期间，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全面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